



# 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

LVGEM (CHINA) REAL ESTATE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95)

##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適用之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股東週年大會」)

本人/吾等(附註一)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綠景(中國)地產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附註二) \_\_\_\_\_股  
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三)股東週年大會主席,或如其未能出席,則委任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23號綠景NEO大廈25樓1號會議室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依照下列所載指示投票表決下列決議案(附註四):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四)	反對(附註四)
1.	省覽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與核數師報告。		
2.	重選黃浩源先生為執行董事。		
3.	重選陳偉生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4.	重選王敬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5.	重選莫凡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6.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7.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8.	無條件授予董事配發不超過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股份之權力。		
9.	無條件授予董事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之權力。		
10.	擴大董事獲授以發行股份的一般授權,加入本公司購回的股份。		
11.	重選李俞霏小姐為執行董事。		

日期:二零二二年 \_\_\_\_\_月 \_\_\_\_\_日 簽署:(附註五) \_\_\_\_\_

###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本公司股份有關。
- 如擬委任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所擬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上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請於每項決議案側之空欄內填上「✓」號,以指示受委代表於表決時如何代表閣下投票。倘若本表格經簽署後交回,但無任何指示,受委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或投棄權票。
-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須由閣下或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獲授權之公司負責人或授權人或獲授權之其他人士簽署有關代表委任表格。
- 凡任何股份屬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可有權(就有關股份猶如彼單獨持有一樣)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但如若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排名於首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投票後,其他聯名持有人之投票將屬無效,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依照股東名冊內聯名持有人之排名次序而定。
- 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與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截止時間」)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海濱道123號綠景NEO大廈2501室,方為有效。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填妥及交回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而在這情況下,此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已撤銷論。
- 並無按照所列印指示提交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寄發的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倘欲委任代理人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須提交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不應提交原代表委任表格。
- 已按照所列印指示提交原代表委任表格的股東謹請注意:
  - 倘並無按照所列印指示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股東按此方式委任的受委代表須按照原代表委任表格指示的方式投票,而就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載建議重選董事的決議案而言,受委代表將有權就該決議案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
  - 倘已按照所列印的指示於截止時間或之前提交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所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已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
  - 倘本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截止時間後提交,或於截止時間前提交但未有填妥,則所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無效。股東先前已遞交之原代表委任表格將不會被撤銷。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填妥)委任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按上文(i)所述方式投票,猶如並無根據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上印列的指示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